

## 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论文评价表

(专题研究类)

评阅人对学位论文的评价 (请评阅人参考下表所列的评价要素, 对学位论文打分)		
评价指标	评价要素	得分 (百分制)
选题	来源于教育实际, 内容具体, 系所属学科领域的研究范畴; 文献资料典型、新近、全面、确切; 总结归纳客观、准确。	
应用性	具有实践价值或应用价值; 对策或建议具有明确的改进实践的导向; 可产生一定的社会效益。	
创新性	提出或发现新问题, 或体现作者的新观点与新见解。	
基础知识与研究方法	基础知识扎实; 研究过程设计合理, 方法规范; 资料与数据分析科学、准确。	
规范性	表述简洁、规范, 具有较强的系统性与逻辑性; 写作规范, 结构严谨, 语言流畅。	

注: 根据我校相关规定:

(1) 评阅书中出现以下任一情况的, 界定为“存在异议”: ①“对学位论文学术水平的评价”为“差”; ②“是否同意该生参加学位论文答辩”的结论为“须作重大修改, 重新送审通过后答辩”或“不同意”; ③评价表中有任何一项评价指标低于 60 分。

(2) 异议论文至少修改 3 个月, 重新送审通过后方可答辩。